

路向四肢傷殘人士協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無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全年結算

路向四肢傷殘人士協會

財務報告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全年結算

目錄	頁次
執行委員會報告	1 - 2
獨立核數師報告	3 - 4
收益表	5
財務狀況表	6
財務報表附註	7 - 13
全面收益表	14 - 15

(本文為譯文, 內容以英文版本為準)

執行委員會報告

執行委員會將本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之已審核財務表提呈。

主要業務

本會之主要業務為繼承和接收路向四肢傷殘人士協會的非法人組織之管理、資產、財產、財物、得益、捐款、資金和負債及向四肢傷殘人士提供服務和鼓勵本協會之會員發揮互助精神及經營社會企業主要業務為售賣物品及提供逆境商數 AQ 培訓課程。

業務回顧

本會在本財政年度豁免編製業務回顧。

財政資料

本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業績及本會於該日之財政狀況刊載於第五至十三頁之賬目內。

固定資產

本年度固定資產之變動情況載於賬目附註五。

執行委員會成員

在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刊行日期為止之任職的委員為：

羅偉祥先生	何偉強先生
李遠大先生	柳冕先生
周志明先生	趙得興先生
劉偉康先生	陳錦元先生
嚴楚碧小姐	張敏儀女士
蘇永通先生	王漢威先生
陳上忠先生	

下列人仕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七日請辭：

李越華先生

根據協會章程第三十四條款，本協會執行委員會的委員之任期為兩年，任期至本協會下屆會員周年大會為止，其執行委員會的委員須卸任，但卸任之執行委員會委員可不時依照本規例有資格再度當選。

執行委員會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利害關係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不存在亦不曾訂立本會任何成員作為一方、對本會業務屬重要的、且年內曾為本會執行委員會的人士或其有關連實體（根據《公司條例》定義）在當中有直接或間接重大利害關係的任何交易、安排和合約。

股權或債券購買安排

本會、任何一間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參與任何安排，使本會執行委員會委員可藉購入本會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本會是註冊成立的無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

執行委員會報告

核數師

聘任已任滿之核數師劉麥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之決議案，將於會員周年大會上提出。

承執行委員會命



嚴楚碧女士

主席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三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路向四肢傷殘人士協會會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無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

就審計財務報表作出的報告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五至十三頁的**路向四肢傷殘人士協會**(以下簡稱「貴會」)的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收益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中小企財務報告準則》擬備,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並參考實務說明第 900 項(經修訂)「審計根據《中小企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財務報表」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會,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其他信息

執行委員會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執行委員會報告內的信息,但不包括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執行委員會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執行委員會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中小企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財務報表時,執行委員會負責評估貴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執行委員會有意將貴公司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會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致路向四肢傷殘人士協會會員 – 續**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無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會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執行委員會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執行委員會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會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會不能持續經營。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Lau Mak & Co.*劉麥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日期：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三日

路向四肢傷殘人士協會

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19 港幣	2018 港幣
收入		6,933,642	7,474,333
支出		<u>(6,781,832)</u>	<u>(7,320,188)</u>
本年度稅前收益	二	151,810	154,145
稅款	三	<u>-</u>	<u>-</u>
本年度收益		<u>151,810</u>	<u>154,145</u>

載於第七至十三頁之附註為本賬目整體的一部份

路向四肢傷殘人士協會

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2019 港幣	2018 港幣
固定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五	3	3
流動資產			
租金及公營按金		12,040	12,040
應收帳款		90,580	43,010
預付款		18,757	3,442
現金及銀行存款		6,418,224	5,566,186
		6,539,601	5,624,678
流動負債			
應付費用		2,929	-
應付費用		111,170	138,559
暫收款		63,644	183,000
		(177,743)	(321,559)
淨流動資產		6,361,858	5,303,119
淨資產值		6,361,861	5,303,122
權益			
儲備基金	十二	6,361,861	5,303,122
協會權益		6,361,861	5,303,122

執行委員會批准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三日。


主席: 嚴楚碧


副主席: 蘇永通

載於第七至十三頁之附註為本賬目整體的一部份

路向四肢傷殘人士協會成立及定居於香港，其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將軍澳健明邨彩明商場(擴展部份)三樓露天平台三室。

由於本協會是由會員擔保之有限公司，在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中並沒有註冊法定股本。本協會每名會員均承諾於其為會員期間或不再是會員之後一年內一旦清盤時，分擔提供不超過港幣一元正的所需款額。

一、 主要會計政策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359(1)(a)條，本會符合小型擔保公司的資格在提供財務報告方面獲豁免。因此本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中小企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財務報表。

本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中小型企業財務報告準則》，並以應計概念及持續經營基準而編製。

本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作編製並以港幣呈報。

以下為正確了解財務報表所需的特定會計準則：

(甲) 收益之確認

收益是按交易的經濟效益可能會流入本會，而收入又能可靠地計算時，收入便會根據下列基準在損益表內確認：

- (一) 捐款收入於收到捐款者的正式撥款通知書函時計算；
- (二) 會員費收入於收取有關年度會費時計算；
- (三) 銷售貨品所得收入於貨品交付及擁有權轉讓給客戶時入帳；及
- (四)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根據未償還本金額以適用利率計算。

(乙) 應收賬項

應收賬項初時以公平價值確認，其後按實際利率方法計算之攤銷成本值減任何累積減值虧損計量，若折現沒有重大影響，則按成本值減任何累積減值虧損列賬。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本會及附屬公司將不能按應收賬項之原有條款收回所有到期款額時（例如債務人可能無力償債或面臨重大財困），應收賬項會作減值準備。應收賬項之賬面值會透過使用備抵賬戶而減少。減值債務一經評估為無法收回時即會取消確認。

(丙) 經營租約

將擁有資產之大部分回報及風險撥歸出租者之租約列為經營租約。經營租約之租金收益以直線法入帳。

一、 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丁)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除永久業權土地及物業持有待發展用途外，按成本減累積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資產成本包括其買價及將該項資產置於現時工作狀況及地點作其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成本亦可包括（如適用）拆卸及搬遷資產及將原先安置資產的地點還原的費用。在與該項目相關之未來經濟效益有可能歸於本協會及能可靠地計算出該項目成本之情況下，其後之成本才會包括於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之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支出於其產生之財務期間內計入損益表。

倘某資產之賬面值大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該資產之賬面值將即時減值至其可收回之金額。

當資產已被變賣或沒有未來經濟效益，該項資產賬面價值便會被取消確認。固定資產因被取消確認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估計出售所得資產淨額與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會於損益表中處理。

於每個結算日，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限，會於適當情況下重新審閱及作出調整。

除非已被確認取消，每類物業、廠房，及設備均帶有港元一元正的賬面值。協會現行政策是將年內所購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全數當作支出。

特定資助或撥款購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是於購入之年度內從各有關之基金賬目內全數撇除。

(戊) 資產減值

在每個結算日參考內部及外間資料，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是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重估值列賬的物業除外）
- 所佔附屬公司之權益
-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如出現任何減值跡象，便須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商譽，未能提供使用的有形資產及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其可收回金額會每年估值確認是否有減值的跡象。

(一) 可收回金額計算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淨售價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會按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一、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戊) 資產減值 (續)

(二) 減值虧損確認

減值虧損是當資產或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高於可收回金額時，於損益表中確認。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首先分配令商譽賬面值減低，然後再按比例減低其他資產的賬面值，但不能低於每項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變賣成本。

(三) 所撥回的減值虧損

有關其他資產（除商譽外），倘若其可收回金額估值有利好變動，減值損失便會回撥，倘若引致損失的原因是特殊外在事故而且該事故不會再次發生，而且其可收回金額的升值完全能夠抵消該事故的影響，才會回撥。

所撥回的減值虧損以假設在以往年度沒有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資產賬面金額為限。所撥回的減值虧損在確認撥回的年度內計入收益表。

二、 稅前收益

稅前收益已計入下列各項：

	2019 港幣	2018 港幣
扣除：		
核數師酬金	18,000	17,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61,678	-
營運租賃包括租用物業的支出	195,880	203,595
員工薪金不包括執行委員會委員酬金	3,026,644	2,807,277

三、 稅項

本會為一所慈善機構而根據稅務條例第八十八條，本會已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九日獲稅務局書面豁免繳稅。

四、 執行委員會委員酬金

執行委員會會員在本年度內並無獲得任何酬金 (二零一八年: 無)。

五、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 裝修 港幣	汽車 港幣	辦公室設備 及輪椅 港幣	總計 港幣
成本值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1,628,073	709,008	1,189,111	3,526,192
增添	545,285	-	316,393	861,678
調整	-	-	(1,138,780)	(1,138,780)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u>2,173,358</u>	<u>709,008</u>	<u>366,724</u>	<u>3,249,090</u>
減：累積折舊款項及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1,628,072	709,007	1,189,110	3,526,189
折舊	545,285	-	316,393	861,678
調整	-	-	(1,138,780)	(1,138,780)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u>2,173,357</u>	<u>709,007</u>	<u>366,723</u>	<u>3,249,087</u>
賬目淨值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u>1</u>	<u>1</u>	<u>1</u>	<u>3</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u>1</u>	<u>1</u>	<u>1</u>	<u>3</u>

六、發展基金

發展基金代表資金收自捐款並用於提供培訓、公民教育、復康、義工服務及聘請全職工作人員。本年度基金的流動如下 :-

	2019 港幣	2018 港幣
承上年度結存	851,228	850,343
加：轉入	-	630,885
減：轉出	-	(630,000)
轉下年度結存	<u>851,228</u>	<u>851,228</u>

七、 預設用途基金

預設用途基金是由不同的捐款者所捐贈款項而來，而此基金是用於資助不同的特定計劃，而這些特定計劃並不經常性出現。故此關於預設用途基金的收支並不記存於收入及開支賬上。本年度各基金的流動如下：-

	承上年度 結存 港幣	轉撥/ 捐款收入 港幣	轉出/ 開支 港幣	轉下年度 結存 港幣
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	-	593,300	(593,300)	-
會址維修基金	874,015	-	-	874,015
資訊科技發展潛能基金	428,030	-	-	428,030
會車營運基金	240,767	-	(70,904)	169,863
攜手扶弱基金-(路向輪椅 維修服務)	-	376,000	(376,000)	-
婦女發展基金	240,000	-	-	240,000
藝術發展基金	335,673	-	(15,964)	319,709
社企營運基金(附註八)	975,856	-	(393,505)	582,351
社署創業展才能計劃(附註 九)	559,728	-	-	559,728
社署自助組織基金	-	222,460	(216,305)	6,155
2018/2019 設施資助計劃	-	750,000	(750,000)	-
保協慈善基金	-	190,000	(190,000)	-
人力資源基金	638,546	-	-	638,546
香港嚴重肢體傷殘人士職 業培訓計劃(附註十)	16,523	764,300	(576,986)	203,837
Carolina Gutterres Memorial Fund	-	934,666	(429,036)	505,630
香港醫學會慈善基金	-	382,348	(131,376)	250,972
花輓 LOOK 嘉年華(附註十 一)	-	887,516	(450,285)	437,231
	<u>4,309,138</u>	<u>5,100,590</u>	<u>(4,193,661)</u>	<u>5,216,067</u>

八、 社企營運基金 - 社會企業

本會於本年度沒有收到捐款(二零一八年：港幣十五萬三千二百元)予作為資助社會企業營運基金發展繼續運作。

	2019 港幣	2018 港幣
本年度收入	353,648	478,013
本年度行政支出	(573,499)	(519,703)
本年度銷貨成本	(173,654)	(156,705)
本年度虧損	<u>(393,505)</u>	<u>(198,395)</u>

社企營運基金截止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基金結餘港幣五十八萬二千三百五十一元 (二零一八年：港幣九十七萬五千八百五十六元)。

九、 社署創業展才能計劃 - 社會企業

社署於本年度沒有撥款(二零一八年：港幣十八萬七千零九十五元)資助創業展才能計劃以作企業裝修及於本年度沒有撥款(二零一八年：港幣十七萬四千三百二十元)用作企業營運之用途。

	2019 港幣	2018 港幣
社署創業展才能計劃撥款	-	361,415
中國香港健美總會捐款	-	5,000
企業培訓及其它收入	943,626	614,899
企業培訓支出	(44,075)	(81,166)
裝修及營運支出	(709,978)	(930,782)
	<u>189,573</u>	<u>(30,634)</u>
本年度盈餘/(虧損)	<u>189,573</u>	<u>(30,634)</u>

社署資助之創業展才能計劃截止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年度基金剩餘港幣五十五萬九千七百二十八元 (二零一八年：港幣五十五萬九千七百二十八元)繼續營運。

十、 香港嚴重肢體傷殘人士職業培訓計劃 - 社會企業

於本年度嘉道理慈善基金會撥款資助港幣六十萬六千八百元 (二零一八年：港幣八十萬元)作計劃營運之用。

嘉道理慈善基金會撥款	606,800	800,000
捐款收入	157,500	-
企業培訓支出	(167,500)	(162,234)
營運支出	(409,486)	(611,641)
	<u>187,314</u>	<u>26,125</u>
本年度盈餘	<u>187,314</u>	<u>26,125</u>

截止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年度嘉道理慈善基金會資助基金剩餘港幣二十萬三千八百三十七元 (二零一八年：港幣一萬六千五百二十三元)。

十一、 向社會福利署申請公開籌款許可證

根據香港法例，本會於本年度為設置捐款收集箱向社會福利署申請了公開籌款許可證(2019/003/1)。籌得款項在扣除活動開支後，全數撥予本會作購買復康器材及日常營運費用。

街頭捐款收集箱收入	11,935	-
慈善義賣	11,610	-
其他與籌款日有關的捐獻	863,971	-
賣旗活動支出	(450,285)	-
	<u>437,231</u>	<u>-</u>
活動剩收入	<u>437,231</u>	<u>-</u>

十二、 儲備基金

	累積盈餘/ (累積虧損) 港幣	發展基金 (附註六) 港幣	預設用途基金 (附註七) 港幣	總儲備 港幣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結餘	(11,389)	850,343	4,550,831	5,389,785
本年度全面收益	154,145	-	-	154,145
本年度捐款收入/ 轉入	-	630,885	3,724,854	4,355,739
本年度開支/ 轉出	-	(630,000)	(3,966,547)	(4,596,547)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142,756	851,228	4,309,138	5,303,122
本年度全面收益	151,810	-	-	151,810
本年度捐款收入/ 轉入	-	-	5,100,590	5,100,590
本年度開支	-	-	(4,193,661)	(4,193,661)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u>294,566</u>	<u>851,228</u>	<u>5,216,067</u>	<u>6,361,861</u>

十三、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會就租賃物業之不可撤銷之租賃合約承擔如下：-

	2019 港幣	2018 港幣
於下列期間屆滿之租賃合約		
一年內	-	173,580
第二至第五年內	-	-
	<u>-</u>	<u>173,580</u>

路向四肢傷殘人士協會

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19 港幣	2018 港幣
收入		
銀行利息	2,682	2,335
公益金撥款	512,800	495,900
資助活動捐款	227,150	147,424
捐款收入	290,319	406,905
會員會費收入	4,580	1,630
租金資助	151,280	156,080
社會企業收入	353,264	324,623
創業展才能計劃收入	943,384	614,857
社會企業撥款	393,505	351,595
創業展才能計劃撥款	-	397,049
香港嚴重肢體傷殘人士職業培訓計劃撥款	576,986	773,875
共慶回歸顯關懷 (西貢區) 製作/採購、包裝及 物流運送禮物包服務撥款	-	1,985,148
活動收入	38,840	23,190
賣旗收入	-	497,368
其他收入	215,682	98,305
預設用途基金轉入	3,223,170	1,198,049
	6,933,642	7,474,333
支出 (列表一)	(6,781,832)	(7,320,188)
本年度全面收益	<u>151,810</u>	<u>154,145</u>

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列表一 支出	2019 港幣	2018 港幣
核數費	18,000	17,000
銀行費	2,379	2,926
銀行透支利息	-	24
共慶回歸顯關懷 (西貢區) 製作/採購、包裝及 物流運送禮物包服務費用	-	1,985,148
清潔費	3,033	3,533
折舊	861,678	-
水電費	39,679	35,103
創業展才能計劃費用	754,053	1,011,948
保險費	13,618	9,500
強積金供款	20,973	38,098
會費/年費	1,992	5,170
福食費	14,139	1,013
影印費及郵費	26,476	30,079
活動費支出	73,977	30,470
預設用途基金支出	2,805,465	1,735,339
租金、差餉及大廈管理費	195,880	203,595
維修及保養	17,860	19,206
薪金	488,014	669,693
社會企業費用	747,153	676,408
員工福利	7,368	5,000
雜費	61,761	48,353
電話費	41,823	16,921
運輸費	-	407
交通費	9,525	1,379
香港嚴重肢體傷殘人士職業培訓計劃費用	576,986	773,875
	<u>6,781,832</u>	<u>7,320,188</u>

公司條例第 436 條所需資料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436 條，以上有關本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表並不構成本會本年度的指明財務報表。

本會無需要及未曾向香港公司註冊處遞交指明財務報表。

本會之核數師已就本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出具獨立核數師報告。該獨立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亦無載有關於該核數師在不就其報告作保留之情況下，以強調方式促請有關人士注意之任何事項之任何提述，亦無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 406(2)或第 407(2)或(3)條作出之陳述。